

分發名單：六年級學生及家長

【有關「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本通告旨在通知各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學生及家長有關本年度自行分配中一學位事宜。敬請家長注意下列各點：

一、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小六學生資料表

本校已派發 貴子弟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小六學生資料表」，如發現「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或「小六學生資料表」上預印的個人資料與學生兒童身份證或出生證明書上的資料有不符的地方，請通知班主任，以便校方作相應的更正。學生及家長不應自行修改在「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小六學生資料表」上已預印的資料，而申請中學在收取有關文件時，亦不會代為更正，有關修正必須由小學辦理。學生及家長須自行保管及處理以上文件。

學生的兩份「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的選校次序為隨機編印，故此有部分學生的第一份申請是「選校次序 1」，亦有部份學生的第一份申請表是「選校次序 2」。如學生申請兩所中學，家長必須把識別為「選校次序 1」的申請表交往第一選擇學校，識別為「選校次序 2」的申請表則交往第二選擇學校。

二、 申請學校

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不受地區限制，每名小六學生可向不多於兩所參加派位的中學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無論其為官立、資助、按位津貼或參加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中學。家長可向校方借閱《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或瀏覽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選擇：主頁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學及中學教育 > 學位分配 >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或使用 24 小時自動電話查詢系統（電話：2891 0088）的圖文傳真服務（按 1（廣東話）> 5（傳真服務）> 04（中學學位分配辦法：選校名單）），以獲取相關的資料。

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不受地區限制，但學生只可以向不多於兩所在手冊內列出的中學申請（賽馬會體藝中學除外），否則，其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被取消。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獲得取錄的學生，在統一派位時不會再分配另一學位。但如未獲取錄，則會經統一派位程序獲派中一學位。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結果將在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公布。

三、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及參加二零一九/二零二一年度《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內大埔區學校資料。

請家長參閱此份由教育局提供的文件。

校長： 
陳寶玲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

大埔區 TAI PO DISTRICT

學校編號 School Code	學校名稱 Name of School	中一自行分配 學位數目 No. of S1 DP
429	神召會康樂中學 AOG HEBRON SECONDARY SCHOOL	40
431	佛教大光慈航中學 BUDDHIST TAI KWONG CHI HONG COLLEGE	25
516	迦密聖道中學 CARMEL HOLY WORD SECONDARY SCHOOL	40
434	迦密柏雨中學 CARMEL PAK U SECONDARY SCHOOL	40
433	中華基督教會馮梁結紀念中學 CCC FUNG LEUNG KIT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40
518	中華聖潔會靈風中學 CHINA HOLINESS CHURCH LIVING SPIRIT COLLEGE	40
435	孔教學院大成何郭佩珍中學 CONFUCIAN TAI SHING HO KWOK PUI CHUN COLLEGE	40
438	香港教師會李興貴中學 HK TEACHERS' ASSN LEE HENG KWEI SECONDARY SCHOOL	20
567	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 HK&KLN KFWA SUN FONG CHUNG COLLEGE	40
437	香港紅卍字會大埔卍慈中學 HKRSS TAI PO SECONDARY SCHOOL	40
436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HKTA THE YUEN YUEN INST NO. 2 SECONDARY SCHOOL	40
440	救恩書院 KAU YAN COLLEGE	40
536	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LING LIANG CHURCH M H LAU SECONDARY SCHOOL	40
442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HYK TAI PO DISTRICT SECONDARY SCHOOL	30
439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 SALEM - IMMANUEL LUTHERAN COLLEGE	40
443	聖公會莫壽增會督中學 SKH BISHOP MOK SAU TSENG SECONDARY SCHOOL	40
446	恩主教書院 VALTORTA COLLEGE	40
447	王肇枝中學 WONG SHIU CHI SECONDARY SCHOOL	40

通告第 158/2020 號 回 條

【有關「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致：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陳校長

本人知悉有關小六學生中學學位分配的事宜，已收妥及核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小六學生資料表」上的學生個人資料，並明白有關申請須注意之事項。

六年級()班學生()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日